

# 斯里蘭卡及馬爾代夫旅客須知

新華旅遊一向以提供優質服務給予客人為目標，為了讓大家於出發前能有充份的準備，並享受一個愉快難忘的假期，現把旅程中的須知詳列如下，敬希垂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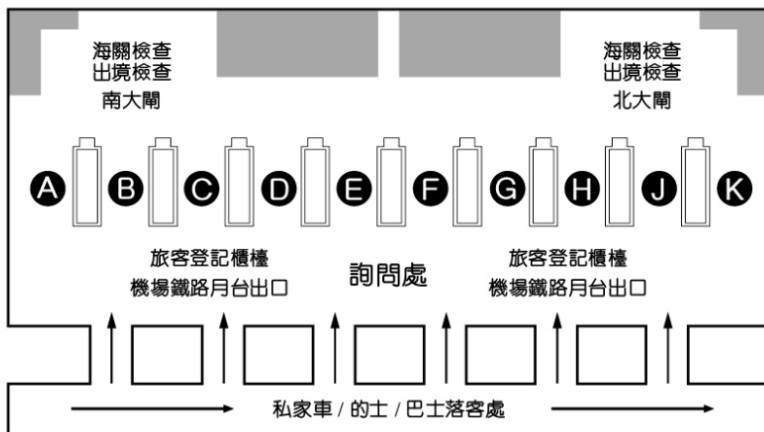
- 航機行李須知** : 每人限帶寄倉行李一件，以不超過三十公斤為限。手提行李一件，尺寸不超過 55 厘米 x 38 厘米 x 20 厘米，而重量不超過 7 公斤，貴重物品如證件、照相機等，切勿放在寄倉行李內。備用鋰電池無論大小及規格均嚴禁作為寄倉行李運載，敬請留意。有關行李須知及違禁物品詳情，請瀏覽民航處網頁 [www.cad.gov.hk](http://www.cad.gov.hk)。
- 海關入境** : 進入斯里蘭卡境內，年滿十八歲可攜帶兩瓶或一公升酒精飲品;嚴禁攜帶香煙或雪茄入境。進入馬爾代夫境內，旅客入境所攜帶的私人物品不用付稅，另年滿十八歲可攜帶香煙 200 支。另外，軍火、武器、色情刊物、毒品、豬肉製品和酒類都嚴禁入境。
- 香港海關出入境** : 由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六日起，經各出入境管制站抵港的人士，如管有總值高於 12 萬港元的貨物或不記名可轉讓票據（例如旅行支票），須於紅通道向海關人員作出書面申報。其他抵港人士或離港人士，在海關人員要求下，須如實披露。詳情請瀏覽 <https://www.customs.gov.hk/tc/enforcement/cds/>  
由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起，香港居民年滿十八歲，可免稅攜帶下列數量的應課稅品回港，供其本人自用：  
(1) 1 升在攝氏 20 度的溫度下量度所得酒精濃度以量計多於 30% 的飲用酒類  
(2) 19 支香煙；或 1 支雪茄，如多於 1 支雪茄，則總重量不超過 25 克；或 25 克其他製成煙草。
- 證件** : 旅遊證件必須具半年以上有效期及有效簽證，並須有足夠空白頁使用。
- 貨幣** : 斯里蘭卡通用貨幣為盧比(Rupees)，港幣在斯里蘭卡並不通用，請攜帶美元、當地貨幣 (Rupees) 及信用卡。兌換外幣時，最好能找換一些面額較小的鈔票，方便零用。  
馬爾代夫貨幣為 Rufiya (RF)，亦稱馬爾代夫盧比。一般酒店使用美金為主，大部份渡假小島均接受通行的信用卡。而首都馬里則兩者都通行，故顧客毋須兌換盧比。另請找換一些較少面額的美元，方便零用（另當地慣例，每天收拾房間及晚餐時，各需付小費美金 1 元）。
- 氣候** : 斯里蘭卡屬於亞熱帶地區，全年平均氣溫為 25-30 度，山區氣溫可降至 12-20 度。其中 7 月至 8 月受季候風影響，雨量不多，但間中有驟雨。  
馬爾代夫屬海洋性氣候，全年平均氣溫約 30℃。由於受海風影響，濕度頗大。五至十月為雨季，間中有驟雨；而十一月至四月受東北季候風影響，天氣較乾燥。由於天氣常有變化，請旅客於出發前參考香港天文台網址：[www.weather.gov.hk](http://www.weather.gov.hk) 或致電天文台熱線 1878200。
- 衣著** : 在準備行裝時，應以輕便實用為主，令旅途更舒適寫意；並必須帶備雨具及風褸，以防天氣驟變。另外，寺廟需穿著整齊，不論男女，不宜穿著暴露、短褲、短裙及拖鞋等，故建議客人帶備厚襪為佳。  
由於斯里蘭卡旅遊名勝多屬效外地區，建議客人帶備驅蚊用品(蚊怕水/蚊貼)。而山區氣溫較清涼，故亦建議客人帶備外套。
- 酒店設施** : 酒店一般不提供牙膏、牙刷、拖鞋等個人衛生用品，團友請自行帶備。可按個人需要自行帶備風筒，水煲等日用品。斯里蘭卡大部份酒店均會安排非吸煙房間給團隊，如客人需吸煙必須向本公司要求代為安排入住吸煙房間；而吸煙房間之要求須視乎該酒店之房間供應及安排而定，否則違例者將被酒店收取有關罰款，敬請留意。
- 電壓** : 電壓均為 220-240 伏特，以三腳扁插頭為主。  
斯里蘭卡：三角圓插頭及三角扁插頭。  
馬爾代夫：三角扁插頭及兩腳扁插頭。  

- 時差** : 斯里蘭卡比香港慢 2.5 小時 / 馬爾代夫比香港慢 3 小時
- 語言** : 僧伽羅語(SINHALA)為斯里蘭卡官方和地區語，DHIVEHI 為馬爾代夫官方和地區語。  
英語在酒店及旅遊區普遍使用。
- 藥物** : 請帶備慣用的平安藥物及緊急醫療用品，以應不時之需，假如需要長期服用指定藥物，出發前宜準備足夠份量。
- 購物** : 地道手信有香料、錫蘭茶、木雕品、寶石、絲綢、明信片等等。
- 膳食** : 辛辣無比的咖哩，椰子食品 Hoppers 及 Appa 是典型的斯里蘭卡人常吃的料理，其中 Hoppers 是一種薄圓形狀的煎餅，是將麵粉、椰粉及椰奶攪和後經發酵所製成。海產的口碑也不錯，值得試一試。此外，斯里蘭卡人特別偏好荷蘭及葡萄牙口味的甜點，像是 bolo fiado 蛋糕和 boroa 比斯吉，均深受大眾的喜愛。酒店自來水不宜飲用，需購買礦泉水，約美金 1 元(1 公升)。  
馬爾代夫以西餐為主，大部份酒店不供應豬肉。如有需要，請備少量乾糧。
- 財物保管** : 夜間避免單獨外出，請緊記將貴重物品如旅遊證件、現金、信用卡、相機、手提電話、電子產品等隨身攜帶，切勿存放於行李箱或留在旅遊車上、酒店房間或公共地方。
- 完團服務費** : 隨團領隊旅行團完團服務費(成人及小童每位計)將於完團前向各團友收取，**費用請參考行程單張及報名收據**。  
當地導遊及司機之建議服務費已計算在領隊旅行團完團服務費內。  
斯里蘭卡及馬爾代夫餐廳侍應有收小費習慣，建議團友給予當地餐廳，每餐美金一元；  
入住酒店上落房間各美金一元；丹布勒石窟及佛牙廟寄存鞋美金一元；馬里機場寄存行李每次美金 5 元。
- 旅遊保險** : 旅遊期間如發生任何意外，可會引致龐大醫療費用、財物損失及其他開支。本公司強烈要求閣下及隨團親友購買旅遊綜合保險。而有關各項保障及賠償均依據個別保險公司所列明之賠償細則。
- 注意事項** : 根據各國海關的指引，出入境旅客請務必看管好自己的行李，不要幫任何人帶行李過海關，以免被別人利用夾帶違禁品，如毒品等。為確保旅行團運作順暢及安全，凡旅客在旅途中遺留任何物品，如尋獲後，經客人同意，將安排直接郵遞到客人指定的住址，費用由客人支付。本公司概不負責有關物品於運送期間的任何遺失、損壞等相關責任。

~多謝參加新華旅遊，祝旅遊愉快~

## 旅客須知

### • 香港赤鱗角國際機場離境大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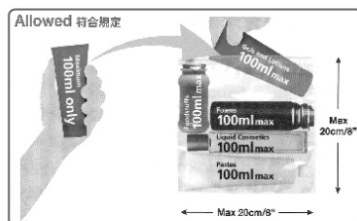


### • 查詢熱線及網址

機場快線：2881 8888 ([www.mtr.com.hk](http://www.mtr.com.hk))  
機場渡輪：2215 3232 ([www.hongkongairport.com/chi/aguide/skypier.html](http://www.hongkongairport.com/chi/aguide/skypier.html))

\* 機場快線資料，只供參考

### • 旅客攜帶液體新規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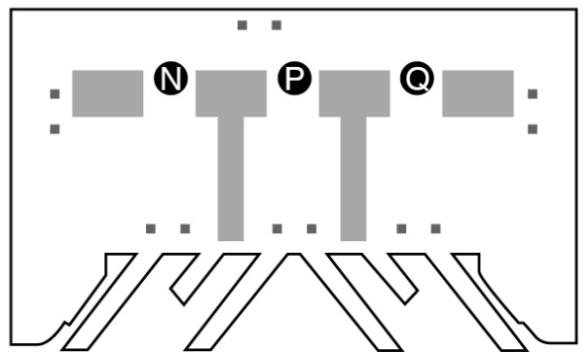
- 可攜帶的液體
- 最高容量為100毫升的器皿
- 透明的可重複密封膠袋
- 物品妥為放置
- 袋口封妥
- 每人只限一袋
- 密封的膠袋須妥為放在手提行李內
- 須自備透明膠袋

### • 不符合的規定

- 放置太多物品，而且沒有封口的袋子
- 容量超過100毫升的器皿（即使沒有注滿）  
任何超過100毫升的藥物、嬰兒食品及牛奶，必須出示接受X光檢查。  
旅客如要隨身攜帶以下物品，便必須將物品放置在容量不超過100毫升的器皿內，再將器皿放在可重複密封的膠袋內。

- 凝膠物品  
例如：頭髮定形凝膠、洗澡液
- 乳液及液體  
例如：防曬霜、防曬油、防曬噴霧、面霜、護膚乳液、走珠式止汗劑、香水、髮後水
- 膏狀物品  
例如：牙膏、凡士林、眼影膏
- 壓縮泡沫及味霧  
例如：剃鬚泡沫、洗澡泡沫、防曬泡沫、壓縮止汗劑
- 食物  
例如：清水、汽水、乳酪、湯、糖水
- 液體化妝品  
例如：粉底液、唇彩、睫毛、卸妝、指甲油

### • 香港國際機場二號客運大樓 (T2)



自2007年2月，部份航空公司將在新大樓為旅客辦理登機手續。旅客完成手續後，可乘捷運列車前往T1登機閘口。請在前往機場前確定應在哪一坐大樓辦理登機手續。  
<http://www.hongkongairport.com>

香港入境處「協助在外香港居民」求助熱線：1868 ([www.immd.gov.hk](http://www.immd.gov.hk))  
城巴：2873 0818 ([www.citybus.com.hk](http://www.citybus.com.hk))  
九巴 / 龍運巴士：2745 4466 ([www.kmb.hk](http://www.kmb.hk))  
香港旅遊業議會：[www.tichk.org](http://www.tichk.org)

### • 以下物品可隨身攜帶

- 藥物  
只限旅程所須要數量，如糖尿病藥物包
- 嬰兒食品  
只限旅程所須要數量（糊狀及液體）  
液體如存放在容量超過100毫升器皿內，則必須放在寄行李內託運。
- 非液體化妝品  
例如：固體止汗劑、唇膏、粉末狀粉底

### • 全程安心 旅遊保障

新華旅遊依照香港旅遊業議會指引，以保障客人利益為上，除了本團已包的旅行團意外援助基金保障外，建議團友出發前因應個人需要購買合適的綜合旅遊保險。

### • 注意飲食衛生 旅途更開心

前往衛生情況較差之國家旅遊時，注意以下飲食衛生須知，以避免食物中毒或感染腸道傳染病如霍亂、甲型肝炎等。

1. 避免進食或飲用：未經煮熟食物，尤其是肉類及海鮮，已去皮或切開、未經洗淨之生果，生冷食物例如沙律、雪糕、凍甜品等及加有冰塊之飲品或已榨好之鮮果汁
2. 盡量進食或飲用：經煮熟透或密封真空包裝食品  
經煮沸之開水，罐裝或樽裝飲品
3. 用飲管飲用罐裝或樽裝飲品，或清潔蓋口或樽口後才直接飲用
4. 避免光顧無牌小販食檔
5. 用餐時自備私人食具或使用即棄食具
6. 用餐前洗手

### • 香港海關攜帶嬰幼兒食用的配方粉出境新規定

由2013年3月1日起，禁止任何人攜帶超過1.8公斤，供36個月以下嬰幼兒食用的配方粉(包括奶粉或豆奶粉)離境。